同伴缠住民警 “掩护”司机离场

酒驾司机与民警玩“躲猫猫”

□记 者 黄广华
□通讯员 李君皓

本报济宁8月26日讯 25日晚,济宁市交警支队继续在全市范围内开展酒后驾驶专项整治行动,一名司机在同伴的“掩护”下离开了现场,但事后还是被交警检测出每100毫升血液酒精含量30毫克,属酒后驾驶行为,被依法处理。

25日,记者在跟随济宁交警支队三大队的民警上路检查时得知,在建设路和常青路交叉口的支队岗有人涉嫌酒后阻拦民警执法。20时55分许,记者赶到现场时看到,一名赤裸上身的男子正和执法民警纠缠,一辆皮卡车停靠路西的防护栏旁边。

记者随即用携带的相机和DV机对现场进行了拍摄,虽然执法民警努力稳定该男子的情绪,但是对方还是不听劝告,在不停辩解司机未饮酒的同时,还用手去推搡民警,一口酒气地强调民警的执法“影响了自己的生意”。

据夜查民警介绍,当他们正在执法的过程中,当民警拦下该车对司机进行酒精检测的时候,该车司机并不配合民警的检查。就在民警劝诫驾驶员配合检查时,该车里的两名男子从车内走出,其中一名赤裸上身的男子突然拉住民警,并与执法民警无理纠缠。就在该男子缠住执法民警时,该车驾驶员乘机离开现场。

随后,民警礼貌地告知:“请您不要阻碍我们的正常执法……”没等民警的话说完,该男子装起了无辜,向在场的民警和围观市民大声喊道:“司机已经接受了酒精检查,对吧?检查是没有问题的,对吧?”该男子一直和执法民警纠缠了30多分钟。无奈之下,民警只得拨打110报警,该男子随后被“请”进了派出所。

行动结束后,记者接着随执法民警赶至派出所,而该男子被带到派出所后随即“软”了下来,不仅没了纠缠民警办案时的愤怒和委屈,也以诚恳的态度开始接受处理,检讨自己的过失,在自己“掩护”下离开现场的司机也来到了派出所接受询问。目前,驾驶员和阻挠民警执法的男子被依法处罚。

为让酒驾司机离开现场,坐车的男子无理取闹,阻挠民警执法。 本报记者 黄广华 摄

兖州开出酒驾最重罚单

一男子无证醉驾被拘留20天,罚款2500元

□记 者 黄广华
□通讯员 王玉强

本报兖州8月26日讯 26日,记者从兖州市交警部门获悉,该市开出济宁集中整治酒后驾驶以来最重罚单,一男子因醉酒驾驶且无证驾驶被依法处以行政拘留20天,罚款2500元的处罚。

兖州市交警大队有关负责人告诉记者,24日,在该市交警开展的整治酒后驾驶交通违法行为第4次集中行动中,当日20时50分,在中御桥路北路供电局路口,交警在检查一辆由北往南行驶的捷达轿车时,发现该车驾驶员神色紧张,遂对其进行酒精测试。

经测试,该男子每百毫升呼气酒精含量为92毫克,属醉酒驾驶。经民警进一步询问,该车驾驶人于某,27岁,兖州市大安镇大安村人。据他讲自己是中午喝的酒,晚上开车送朋友去火车站,在途中被交警查扣,其对酒精测试结果无异议,在酒精测试单上签上了自己的名字。

交警在要求其出示驾驶证时,于某一直辩称自己有驾驶证,却始终提供不出来。办案交警经查询发现,于某并没有办证记录。

兖州交警部门依法对于某无证、醉酒驾车交通违法行为进行分别裁决合并执行,对其醉酒驾车处以拘留15日,罚款1500元;对其无证驾驶处于拘留10日,罚款1000元,合并执行拘留20日,罚款2500元。

据介绍,自开展严厉整治酒后驾驶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以来,兖州交警大队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10起,其中醉酒驾驶2起,酒后驾驶9起,对酒后驾驶起到了有力的震慑作用。